

## 关于 2026 年推免生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做好 2026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，现将 2026 年推免生前期准备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各学院根据《重庆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》（重大校发〔2021〕63 号，附件 1），制定推免生遴选工作细则，并在学院网站公布。

2. 学院务必对学生前三年（五年制为前四年）学习成绩按专业进行预排序，并在学籍管理系统（<https://my.cqu.edu.cn/sms>→推免管理→推免生初审）中对学生的推免资格进行初审。

3. 科创成果、竞赛成果、公益成果等各类成果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31 日。

4. 学院将 2026 年推免生工作相关资料（包括签字盖章的纸质版和电子版）按时提交本科生院学籍管理科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1）2025 年 7 月 11 日前，提交 2026 年推免生遴选工作细则。

（2）2025 年 9 月 9 日前，提交 2026 年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名单、专家审核小组名单。

（3）2025 年 9 月 9 日前，提交 2026 年推免生遴选工作细则网址。

（4）2025 年 9 月 9 日前，提交《学院科创活动、竞赛活动、公益活动成果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（仅限 2026 届本科学生参加国内权威

科研竞赛（全国赛）获三等奖以上的，在核心期刊上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与学业相关科研论文的）。

（5）2025年9月9日前，提交《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报备声明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、《申请推免资格学生报备声明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。

（6）《申请推免资格学生个人情况报备声明》（附件5）留存学院，以备查验。

特此通知

- 附件：1.《重庆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》（重大校发〔2021〕63号）
- 2.《学院科创活动、竞赛活动、公益活动等成果汇总表》
- 3.《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报备声明情况汇总表》
- 4.《申请推免资格学生报备声明情况汇总表》
- 5.《申请推免资格学生个人情况报备声明》

本科生院

2025年5月26日